

福建省万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稳层拌合土生产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8月9日，福建省万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福建省万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稳层拌合土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福建省万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稳层拌合土生产项目位于惠安县惠东工业园区（东岭镇三村村北埔），主要从事水稳层拌合土的生产加工。项目总租用厂房面积为3000m²，厂区空地面积10000m²。环评设计生产规模：年生产加工水稳层拌合土30万m³。实际生产规模：年生产加工水稳层拌合土30万m³。

项目由主体工程（租用生产厂房）、公用工程（供水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工程）、环保工程（脉冲布袋除尘器+排气筒、一般固废暂存间）等组成。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福建省万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2月委托益琨（泉州）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福建省万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稳层拌合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5年3月18日取得了泉州市惠安生态环境局的批复，编号：泉惠环评【2025】表16号。项目于2025年4月25日开工建设，且于2025年5月26日竣工。

项目投产调试过程中无环保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5 万元。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按年生产加工水稳层拌合土 30 万 m³ 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防治污染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合现场检查情况，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阶段对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外排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于出租方厂区化粪池处理达标后一起排入惠东工业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投料、破碎筛分、水泥仓呼吸、物料传送、混合搅拌工序粉尘、装卸扬尘、堆场扬尘及车辆运输扬尘（颗粒物）。

项目投料工序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项目水泥仓呼吸口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顶端排气口无组织排放；同时项目已在车间出入口及车间内等设置雾化喷头进行喷淋抑尘；车辆在运输过程中采用在车辆尾斗四周进行加高处理，用帆布遮盖密闭运输。

3、噪声

项目通过加强对鄂式破碎机等生产设备日常维护，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采取墙体隔声等综合措施降低厂界噪声。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分拣固废、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及沉淀池污泥。项目分拣固废集中收集后出售给有关物资回收部门；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后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污泥集中收集后外售给泉州市坚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回收利用。

项目厂区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分类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1、废水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生活污水现场采样检测，所有检测项目（pH、COD、BOD₅、氨氮、SS）浓度均可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其中NH₃-N可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能够达标排放。

2、废气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如下：项目排气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颗粒物排放浓度 $\leq 120\text{mg/m}^3$ 、排放速率 $\leq 1.75\text{kg/h}$ ）。

项目监测当天的风向为西北风，在厂界上风向布设1个无组织监测点位，厂界下风向布设3个无组织监测点位，经现场采样检测，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可达福建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1311-2013）表3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即：颗粒物 $\leq 0.5\text{mg/m}^3$ （扣除参考值）。

3、噪声环境保护措施效果

根据本公司的周边环境，在厂界共布设4个噪声监测点，验收监

测期间，夜间不生产，项目噪声昼间监测最大值为62.2dB(A)，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65dB（A）。项目夜间不生产，能够达标排放。

4、固废环境保护措施效果

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分拣固废、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及沉淀池污泥。项目分拣固废集中收集后出售给有关物资回收部门；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后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污泥集中收集后外售给泉州市坚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回收利用。

项目厂区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分类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对水环境的影响

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外排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于出租方厂区化粪池处理达标后一起排入惠东工业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对纳污水体影响较小。

2、对环境空气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正常生产时，各大气污染物的排放对周围空气质量的影响不大，评价区环境空气质量能够满足相关功能区划要求。

3、噪声影响

项目正常生产期间，各厂界噪声可以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不会对敏感目标产生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

项目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相关资料，并认真讨论后，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基本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以及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各类污染物排放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的情形，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福建省万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8月9日